



音乐教育研究与实践

乔红 著



汕头大学出版社

音乐教育研究与实践

乔红 著

汕头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音乐教育研究与实践 / 乔红著. -- 汕头 : 汕头大学出版社, 2018.4

ISBN 978-7-5658-3605-3

I. ①音… II. ①乔… III. ①音乐教育—研究 IV. ①J6-05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092010 号

音乐教育研究与实践

YINYUE JIAOYU YANJIU YU SHIJIAN

著 者: 乔 红

责任编辑: 汪小珍

责任技编: 黄东生

封面设计: 瑞天书刊

出版发行: 汕头大学出版社

广东省汕头市大学路 243 号汕头大学校园内 邮政编码: 515063

电 话: 0754-82904613

印 刷: 廊坊市国彩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1000 mm 1/16

印 张: 8.5

字 数: 120 千字

版 次: 2018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9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8.00 元

ISBN 978-7-5658-3605-3

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承印厂联系退换

作者简介



乔红，女，1965年出生，毕业于贵州师范大学艺术学院音乐教育专业。现任凯里学院副教授。1986年8月参加工作，先后在剑河县民族中学，黔东南州民族师范学校、凯里学院任教，曾多年兼任班主任工作。教学上具有较强的专业教学功底，获得“最受学员喜爱教师”奖、“大学生优秀论文指导教师”奖和“优秀班主任”称号。

从教至今达32年之久，执着于音乐教育事业，对音乐教学理论具有独特的见解，在省级以上期刊发表文章24余篇，其中，《黔东南伴嫁歌的价值分析》、《高校声乐教学存在的问题及对策分析》、《关于原生态文化及其进校园的几点思考》、《在黔东南苗族文化中审美》、《浅议歌唱中的情与声》、《关于高校钢琴即兴伴奏教学问题的思考》、《提高声乐教师钢琴即兴伴奏能力有助于教学》、《对黔东南地区学前教育专业队伍建设的剖析》和《黔东南学前教育的现状分析》等文章分别在《怀化学院学报》、《大众文艺》、《赤子》、《毕节学院学报》、《民族音乐》等杂志社发表；《传统茶乐在高校音乐教学中的价值和运用》等文章分别在《福建茶叶》和《新闻战线》中文核心期刊发表。

前 言

音乐，作为艺术的一个门类，它的产生与发展是伴随着人类文明历史前进的。人类生活离不开音乐，人类表达思想感情要借助于音乐。音乐不仅与政治学、历史学、地理学、文学、心理学、伦理学、宗教学等有着密切的联系，而且与数学、物理学、化学等自然学科有着一种暗含的关系。

近年来，随着教育改革的深入发展，素质教育已经全面推行，作为美育的重要内容的音乐教育，在全面发展教育中具有陶冶情操、启迪智慧、促进个性和谐发展的特殊功能，大力加强和推进音乐教育已经成为全社会的共识。

音乐教育作为素质教育的内容之一，面临着一系列重大的改革，诸如：教育观念、课程体系、教学内容方法及教学手段等。因此，提高音乐教育者的理论水平，转变教育观念，从音乐教育学、教学论的角度全面认识音乐教育的内涵及发展趋势，从纯技能技巧教育的误区中走出来，显得尤为重要。面对世界范围内教育改革的浪潮，我国各科教学都在积极推进创新，而本身具有创造性的音乐教育在培养人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方面更有着其他学科不可替代的特殊作用，所以，音乐教育的研究与实践问题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音乐教师要跟上改革的步伐，掌握教学的主动权，就必须提高自己的理论水平和教学科研能力。而任何研究都要求研究者具有本学科及其相关学科厚实的理论基础、实践经验和较强的创新能力。

本书合计十万余字，是由来自凯里学院的乔红编写，在编写过程中参考借鉴了一些专家学者的研究成果和资料，在此特向他们表示感谢。由于编写时间仓促，编写水平有限，不足之处在所难免，恳请专家和广大读者提出宝贵意见，予以批评改正，以便改进。

目 录

第一章 音乐教育简史.....	1
第一节 中国音乐教育简史.....	1
第二节 外国音乐教育简史.....	8
第二章 我国音乐教育的现状与问题.....	15
第一节 我国音乐教育的世纪回眸.....	15
第二节 我国音乐教育的现状特征.....	21
第三节 我国音乐教育的危机与困境.....	30
第四节 我国音乐教育困境的根源探寻.....	38
第三章 音乐教育目标和教学目标.....	46
第一节 音乐教育目标.....	46
第二节 音乐教学目标.....	54
第三节 音乐教学目标的编制.....	57
第四章 音乐教学过程和模式.....	61
第一节 音乐教学过程.....	61
第二节 音乐教学模式.....	65
第五章 音乐教学的领域及教学方法.....	74
第一节 歌唱教学.....	74
第二节 音乐欣赏教学.....	83
第三节 器乐教学.....	88
第四节 音乐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教学.....	96
第五节 音乐创作教学.....	101
第六章 音乐课堂教学的组织工作.....	107
第一节 课堂纪律的管理工作.....	107
第二节 音乐课堂教学活动的组织.....	108
第三节 音乐课的课前准备.....	109
第四节 教案的编写.....	113

第五节 课堂教学艺术.....	114
第七章 音乐教学研究及论文写作.....	117
第一节 教学研究概述.....	117
第二节 音乐教学研究方法.....	122
第三节 科研论文的写作.....	127

第一章 音乐教育简史

第一节 中国音乐教育简史

中国素以“礼乐之邦”著称于世，具有悠久的乐教传统，作为世界音乐教育起源最早的国家之一，中国音乐教育史大有可书之处。

一、音乐教育的起源

教育，作为一种人类特有的社会文化形态有广义、狭义之分，音乐教育亦然。广义的音乐教育自人类音乐诞生之日起就已产生。从“昔葛天氏之乐，三人操牛尾，投足以歌八阙”的历史传说看，我们可以想象到，葛天氏之民手操牛尾，踏着脚步，合着节拍，载歌载舞的情景。儿童或成人在观看或参加这类歌舞表演时，自然或不自然地接受了音乐教育及文化知识教育。随着社会发展的进步，乐教活动逐步规范化。《尚书·舜典》上说：“夔！命汝典乐，教胄子。”《史记·五帝本纪》记载：“以夔为典乐，教胄子。”夔是尧舜时期著名的音乐家和乐师，他的任务是利用雍正、平和的乐舞，教育王公贵族的子弟，使他们具有高尚的道德情操和健美的心灵，以使“天下大服”，神人咸和。上述历史传说，足以说明了早在原始社会时期已有专事音乐教育的现象。音乐教育已成为上层建筑领域中必不可少的手段之一。正像教育史学家毛礼锐先生所论述的那样，当时的乐教任务有两项：一是培育显贵后裔的德行，教他们“直而温，宽而栗，刚而毋虐，简而毋傲”等等，并使他们掌握举行宗教活动的乐舞技能；二是调和部落联盟内部的矛盾，增强团结，即所谓“八音能谐，毋相夺伦”的“和谐”教育任务，其目的是为维

护逐渐集权化的联盟内部的人伦关系。我国“礼”“乐”并举的教育观，至迟在这一时期已经产生。

上述现象表明：音乐教育是我国教育的最早形式之一；我国的乐教传统由来已久。

狭义的音乐教育是指学校音乐教育。

从现存文字资料和出土文物方面看，五帝时期歌、舞、乐的形式均已出现。相传昔葛天氏之民有《八阙》之歌，太昊之时作《立基》之曲，黄帝之时作《咸池》之乐，《云门》之舞，少昊之时作《九渊》之曲，颛顼之时作《承云》之曲，帝喾之时作《六英》之乐，帝舜之时有《箭韶》等大型歌舞。乐器方面已有不同类型的打击乐器和吹乐器，如鼓、土鼓、磬、钟、管、苇、埙、笙等，这些乐器已得到出土文物的证实。宋北麟先生在他著作的《中国原始社会史》一书中指出过，这一时期的音乐生活兴旺发达，丰富多彩。“人们不仅能依景物变化，即兴作词，配之以曲，而且还有乐器伴奏，使其两相成趣，组合成悦耳动听的原始音乐。”

原始社会后期，学校教育的萌芽已经产生。《周礼》《礼记》中都曾提到过我国已知资料中最早的学校——“成均”之学。郑玄早在《周礼》《礼记》的注释中就明确指出过：“均，调也。乐师主调其音。”由此，郑玄推论出“成均”之学是以实施音乐教育内容为主的学校。当然，“成均”是某种音乐机构，还是乐教内容，目前学术界尚存疑问。著名教育史学家毛礼锐先生认为：“‘成均’的乐教传统，流传后世，成为古代教育的借鉴，以致西周大司乐所掌仍为‘成均之法’，以乐教贵胄子弟。”“成均”之学对中国古代教育的发展产生了重要影响，开辟了我国古代学校音乐教育的先河。

二、古代音乐教育

夏、商、周三代，是学校教育逐步定型发展的历史时期。

夏朝的出现，标志着我国奴隶制社会的开始。从史料看，继“成均”之学后，还有名为“校”“序”“瞽宗”“庠”之类的教育场所出现，《孟子·滕文公上》中说：“庠者，养也。”《说文》解释：“庠”从广羊声。即“庠”

字由“广”与“羊”两字组成，“广”即居住的地方，“羊”为食物之意，是为敬养氏族长老专门设立的一种“养老院”。由于享受这种待遇的人多为经验丰富、学识广博的老人，后来就逐渐演变为专门教育青年一代的场所。主要教育内容有：狩猎、军训、忠孝及乐教等方面。很明显，“庠”的乐教内容是对“成均”之乐教的沿袭，乐教已成为具有初步独立形态的教育类型之一。但乐教的概念并非是音乐教育的专称，它还包含着诗歌、舞蹈等方面的教育内容，甚至把绘画（写字）、纺织、天文也归并到“乐”的范畴之中。在这一点上，中西教育发展的规律是一脉相承的。“古代希腊，曾把音乐和体育相提并论，认为体育培养人的身体，音乐培养人的心灵，因此，凡是与培养人的心灵有关的学问，如文学、艺术、数学、天文学等，他们都归到音乐的范围之内。”

到了公元前 17 世纪左右，商汤灭夏，成为我国历史上第二个奴隶制国家。在长达 600 余年的商代，我国奴隶制社会在各个方面都得到了长足的发展。与夏朝相比在教育内容上大不相同，一些场所已成为专门传授礼乐的教学场所，这标志着我国奴隶制教育思想和教育观念的一大转变。“学”字自商代开始出现。《明堂位》记载，商学，分为“右学”和“左学”两类，前者为大学，后者为小学，这说明教育类型已有向“多元化”发展的趋势。文字的出现、语言能力的提高，为具有真正“学校”含义的“学”和“瞽宗”的定型发展，提供了必备的基础，起到了“催生”作用。商代甲骨卜辞中已出现了“学”字的多种写法，从最简单的“学”字演变到复杂的“学”字，从这个过程中我们可以看出“学”字包含着三个方面的意思，即教学内容、教学活动和教学场所，这是“学校”构成的三大支柱。文字的演变与进化，是我国文明进程的历史印迹，也反映出我国学校结构不断完善的基本历史脉络。

《江陵项氏松滋县学记》中有这样的记载，“殷人，以乐造士，故其学为瞽宗”。“以乐造士”是商代学校教育的重要内容和手段。“殷人尊神”是商代的主要教育思想，而“尊神”则又必须通过唱歌、跳舞、鼓乐等各种仪式来实现。乐教受到统治者的重视是十分自然的事情。商代统治者虽利用乐教作为加强其神权统治的工具，但同时也加速了乐教自身发展的进程，促使乐教向更深领域中逐步渗透。

西周，是我国奴隶制社会的全盛时期，出现了较为严密的学位体系，教育类型的分化发展日趋明显。“周代统治者利用音乐，比前代更进一步。除了利用音乐以加强其统治以外，他们又利用音乐来宣传阶级社会中等级制度的合法性；他们设立了专门的音乐机构来控制音乐活动；他们在‘国学’中教音乐，培养青年，使他们能根据统治阶级的意图，利用音乐巩固周王朝的统治权。”这说明周代统治者充分认识到了音乐的教化职能，试图通过乐教的手段来达到“治国安民”的政治目的，这里也有着积极的一面。周代统治者视乐教为“国教”，把乐教的位置提高到前所未有的地步。周代音乐教育兴旺发达的原因，除统治者十分重视以外，还与当时的社会安定、经济繁荣、文化科技的进步、社会意识形态及审美观念的变革等方面有着直接关系，它们有着相吻合、相适应、同步协调发展的必要条件，有着生存滋长的社会土壤和基础，从而使西周音乐教育成为我国古代音乐教育史上辉煌的一页。

三、近现代音乐教育

按照中国近现代音乐史的划分，中国近现代音乐教育划分为两个时期：1840年至1919年为近代，即中国旧民主主义革命时期；1919年至1949年为现代，即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

旧民主主义革命时期。1840年“鸦片战争”打开了清政府闭关自守的大门。由于外来经济、文化的冲击，国内的政治制度发生了巨大变化。尽管“洋务运动”“维新运动”等政治经济革新以失败告终，但促进了中国的资产阶级民主主义新文化的发展。在教育上的重大突破是：兴办学堂教育，废除科举制度，调整教育结构，更新教学内容。“学堂乐歌”的出现，成为中国近现代音乐教育的重要标志，音乐课正式列入国家教育计划。中国音乐教育从此开始了新篇章。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1919年后“五四”运动的爆发和中国共产党的成立，标志着中国人民的革命斗争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我国现代音乐教育事业的发展同我国政治、经济、文化方面的发展总趋势是基本一致的。

我国杰出的民主主义革命家、思想家和教育家蔡元培先生所提出的“以

美育代宗教”的号召和“为人生的艺术”的口号，成为当时多数音乐家、音乐教育家进行音乐实践活动的出发点。蔡元培先生以中华民国临时政府教育总长的身份，先后提出了“五育并重”“以美育代宗教”“美育救国”等创见。他认为“人生不外乎意志，人与人之互相关系，莫大乎行为。故教育之目的，在于使人人有适当行为”。“欲行为之适当，必先有两大准备，一，计较利害，考查因果，以冷静头脑判定之，凡保身卫国之德，属于此类，赖智育之助也。二，不顾祸福，不计生死，以热烈之感情奔赴之，凡与人同乐，舍己为群之德，属于此类，赖美育之助也。所以美育者，与智育相辅而行，以图德育之完成者也”。在这里蔡元培已把德、智、美三育的关系阐述得非常清楚。关于“以美育代宗教”之说，他认为“美育是自由的，而宗教是有界的”。社会的进步必先改变人们的思想与精神，而思想与精神的改变首先要冲破宗教势力的羁绊，这是社会向前发展的先决条件，也是当时社会亟待变革的根本问题。蔡元培先生的审美思想影响是深远的，从此，美育在学校教育中受到了前所未有的重视。

四、当代音乐教育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我国的普通学校音乐教育事业发生了历史性的变化，获得了空前的进步与成就，同时，也经历了一个曲折的历程。在总结正反两方面经验教训的基础上，我国的学校音乐教育正朝着现代化、民族化的方向发展，随着经济建设与改革开放的进展，一个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音乐教育体系，正在探索中逐步确立。

建国以来的学校音乐教育大体可分为三个时期：

第一个时期（1949年至1966年）。这个时期是我国社会政治、经济、文化、教育各方面发生巨大转变和迅速发展的时期。随着对旧的教育体制的改造，新教育体制的建立，政府颁布了一系列教育行政法规，确立了美育和音乐教育在全面发展教育中的地位，迅速使全国的音乐教育步入正轨。1952年教育部颁行的教学计划规定：音乐为中小学必修课，小学和初中一、二、三年级均开设音乐课。并强调“实施智育、德育、体育、美育全面发展的教育”

方针，以“陶冶学生的审美观念，并启发其艺术的创造力”。1956年教育部颁行的初中音乐教学大纲规定：学校音乐教育是“美育和全面发展教育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音乐教学的目的主要是教会学生有理解有表情地唱歌和感受音乐，通过歌曲艺术形象的感染来培养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新人”。音乐教学的内容“包括唱歌、音乐知识和欣赏三部分”。对于音乐课外活动给予了高度的重视，“和音乐课堂教学具有同等重要的意义”。在配合社会和学校的政治、文化生活方面，课外音乐活动呈现出丰富多彩、生动活泼的局面。针对当时音乐师资缺乏的状况，国家对师范音乐教育给予了高度重视。1952年全国15所高等师范院校设立了音乐系科，1956年我国第一所艺术师范学院在北京成立，继而一些省、市和地区也成立了相应的艺术师范学院或在中等师范学校设立音乐（艺术）班。同时，综合性大学和高等师范院校的音乐（艺术）系科也有所增加。至1966年，先后创立了9所高等音乐学院，全国各大行政区至少有一所专科以上的音乐专门学校。这些学校培养出的大批音乐师资在音乐教育工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建国初期音乐教育发展的一个重要因素是学习苏联的音乐教育体系、教学思想和方法。在全面向苏联学习的方针指导下，认真学习苏联的教育教学理论；翻译出版介绍苏联音乐教育理论著作；派出留学生到苏联和东欧国家学习；聘请苏联专家来华讲学。苏联的音乐教育理论和教学方法对我国学校音乐教育产生了重要影响。

这一时期的学校音乐教育的另一特点是音乐教育作为学校教育的一部分，与当时的政治、经济、社会发展变化紧密联系，特别是音乐教学的内容紧密配合社会政治活动。这种特点，一方面是继承了从学堂乐歌、救亡歌咏运动以来的优良传统，中小学音乐课内外所学的歌曲和社会上的歌咏活动在宣传、鼓舞群众方面发挥了巨大的作用。另一方面，中小学者乐教育也随着政治、经济形势的变化，受到较明显的影响，以至从20世纪50年代后期开始，美育和音乐教育受到一定程度的忽视，音乐课时被削减。

综观这一时期的音乐教育，从总体上说，在全面发展教育方针和有关政策法规指导下，音乐教育正沿着正确、健康方向迅速发展，并取得了中国历史上前所未有的成就，为以后的音乐教育事业发展奠定了基础。

第二个时期（1966年至1978年）。“文化大革命”十年浩劫使音乐教育备受冷落，音乐教育观念被严重扭曲，音乐教育与其他文化教育事业一样，陷于混乱之中。这一时期的音乐教育状况是：一方面美育和音乐教育的价值被否定，正常的音乐教学几乎处于被取消状态；另一方面音乐活动向着极端政治化、畸形化的方向发展，从根本上违背了美育的宗旨和规律。在此间推广“样板戏”的文艺活动在客观上起到了宣传音乐民族化的作用。

第三个时期（1978年至今）。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音乐教育事业走出低谷，迎来了复苏、繁荣的发展时期。

第二节 外国音乐教育简史

一、欧洲古代音乐教育

欧洲音乐教育的历史由来已久。在公元前8世纪至6世纪古希腊的城邦斯巴达，为了把奴隶主阶级的子弟培养成为坚强的斗士和有修养的“管家”，他们设立“学校”，教他们学习文化知识，演唱各种赞美歌和战歌，并把音乐教育（包括演奏乐器）同宗教舞蹈和军事训练结合起来，使斯巴达人有节制、有修养，“守纪律和服从的精神在斯巴达盛行”。斯巴达的音乐教育内容反映出了这个民族的严肃精神，颂扬了为国捐躯的英雄豪杰。他们最喜爱的舞蹈，通常是采用合唱表演的形式，在表演时再现战斗的场面或角力之类的体操运动，音乐风格朴素自然，舞蹈节奏粗犷喧闹，具有强烈的艺术感召力和重要的道德价值。斯巴达人能歌善舞，具有民族音乐教育传统。古希腊奴隶制城邦之一的雅典，也十分重视音乐教育。男孩一般7岁开始上学，在文法学校学习文法，在音乐学校（又称弦琴学校）学习音乐，主要学习唱歌、乐器和吟诗（《荷马史诗》），并要求学生不单会演唱歌曲，还要掌握用乐器为诗歌伴奏的技能。后来，音乐学校的教学范围被扩大了。音乐这一概念在古希腊时具有非常广泛的含义。“新教育”时期，音乐学校的教学内容出现了明显分化：学校里有专门的文法教师，音乐教师不再教文法而专授音乐；早先学生学习七弦琴时可以自弹自唱，后来由于自由民的子弟学习吹奏乐器，自弹自唱就不可能了。“乐谱”与歌词就必须分家，形成了音乐教学上的分工发展，出现了声乐教学与器乐教学两种基本形态。柏拉图在他自己设计出的教育计划中指出：作为未来统治者的儿童，无论是男孩还是女孩，十七八岁前，都得致力于体育与音乐的学习，随后是算术、几何、天文学及音声学（音乐的数学理论）；30岁时，选出优秀者再学习关于“善”的科学——辩证法（或哲学）。用文学向他们介绍人类伟大的业绩；用音乐揭示他们想象中的美与善的真谛；使他们的生活像音乐那样有“节奏”、有“旋律”，充

满“和谐”；“使他们的行为优美”；使受到正确教育的人具有高尚的灵魂；“使他们具有敏锐觉察艺术或自然中的遗漏或错误的能力”；“音乐教育比其他教育都重要得多”；“音乐教育除了非常注重道德和社会目的以外，必须把美的东西作为自己的目的来探究，把人教育成美和善的”。柏拉图的音乐教育观对欧洲音乐教育的发展产生了巨大影响。伟大的思想家、教育家亚里士多德是柏拉图的学生，他与他的老师并称西方美学思想的两大源头。他对音乐教育功能有着深刻的理解与认识。他认为音乐有三种目的，即“教育、消遣和精神方面的享受”，“音乐确能改变灵魂的品质，既然它具有这种力量，我们就一定用它来培养青年一代”。亚里士多德进而提出了一系列有关音乐教育的具体问题与设想，这对欧洲早期音乐教育的发展有着重要的指导意义，并成为实施美育的理论基础。

二、中世纪及文艺复兴时期的音乐教育

在欧洲漫长的中世纪里，作为“七种自由艺术”（简称“七艺”）是中世纪早期学校中的七种主要学科，即文法学、修辞学、辩证法（逻辑学）、算术、几何、音乐和天文学。音乐教育在学校教育中始终拥有它的地位，无论是高等教育还是初、中等教育，它都作为一门重要的课程被学校教育长期保留下来，并得到了一定的发展。公元4世纪中叶，音乐教育以服务宗教为目的。罗马出现了专门培养演唱圣歌者的学校。这是欧洲中世纪音乐史上最早的、较专业化的音乐学校。到6世纪末，格里高利一世对原来的圣歌学校进行了新的整建，在多数中心教堂都设立了这类学校，并令教会音乐家加强对音乐理论、记谱法方面的研究；搜集整理音乐作品，以便在各教堂统一教会歌曲。圣歌学校成为统一教会歌曲的媒介和发展教会音乐的重要基地。由格里高利组织编纂的歌曲集《赞美诗唱和集》，成为欧洲历史上第一本规范化的音乐教科书，它对欧洲文化事业的发展产生了不可估量的作用。由于“格里高利圣歌”的广泛传播与影响，到7世纪左右，在意大利北部、英国、爱尔兰、法兰西、德国等地先后开始了以“圣歌”为中心内容的音乐教育。音乐已被公认为学校里的正式教育课程。13世纪以后，西欧许多大学把音乐、

数学、几何、天文并称为“四科”，作为学校教学中的主体内容。音乐学校里除教学生唱圣歌以外，也陆续出现了音乐史、音乐理论等方面的新课程。

文艺复兴是欧洲文化史上的一次大革命，它有力地冲击了封建王朝的统治，加速了封建教育体制的解体。音乐教育在继承希腊、罗马教育的基础上进行了大的改革，出现了一些新动向。具体体现在：音乐教育不单以宗教内容为中心；音乐教育中的人文主义倾向十分明显；教育内容及教育形式出现了多元化、自由化、分工化发展的新趋势；音乐教育与社会科学及自然科学的联系更加紧密。与此同时，社会音乐生活十分活跃，这一现象促使了社会音乐教育的发展。

三、近现代音乐教育

1640年开始的英国资产阶级革命，揭开了世界历史新的一页。西欧的音乐教育体制随着社会的急剧变革与经济的飞速发展，也发生了巨大变化，首先是教育观念的更新。18世纪启蒙运动的思想家卢梭，对音乐教育十分推崇，发表过一系列新的艺术教育观点，提出了“美育是为了全面发展人的才能”的教育口号，主张对儿童必须进行早期启蒙性的音乐教育，艺术教育必须摆脱宗教的束缚。同一时期不少著名的思想家、教育家都发表了许多新见解，对当时音乐教育的发展产生了积极的指导、推动作用。

18世纪以来，在欧洲各国由于各种音乐团体及自发性的音乐表演组织的纷纷建立，社会音乐教育得到长足发展，在社会各阶层，音乐成为人们精神生活中不可缺少的食粮，成为一个有教养人的象征。在这样一种文化氛围里，学习与传授音乐的人愈来愈多，社会音乐教育受到普遍重视，而宗教音乐教育却逐渐失去了它原有的威严与神秘。

18世纪末，法国爆发了震撼欧洲的资产阶级革命，这一重大事件对欧洲社会的文化、经济事业产生了重要影响，教育体制的改革发生了本质的变化。音乐教育越来越受到人民的支持和尊重，并在初、中、高等教育中取得了合法地位。资产阶级革命上升时期，音乐教育成为宣传启蒙思想的重要手段，其内容具有鲜明的反封建倾向，革命歌曲在学生、工人、农民中广泛传唱，